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审〔2020〕8356号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股份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银亿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银亿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银亿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银亿股份公司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二、管理层的责任

银亿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相关资料编制汇总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银亿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银亿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相关资料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银亿股份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加升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之海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九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卷之二十一

编制单位：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宁波华越圣龙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2019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9年度发生金额	2019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宁波盈日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137,249.00		390,601[注1]
		宁波保税区亿宏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58,700.00		50,313,611[注1]
		宁波旭拓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9,000.00		9,000.00
		宁波祥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9,200.00		9,200.00
		宁波合恒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9,300.00		9,300.00
		-	-	-	1,328.59		1,328.59
					224,777.59		79,532.80
							145,244.79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224,777.59		
总计	-					79,532.80	145,244.79[注2]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往来方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款项	2019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9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2019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款项	60.00		30.00
		宁波银亿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款项	0.92	2.36	3.27
		广西银亿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款项	0.12		0.12
		浙江巨烽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款项	0.28	5.65	5.93
		宁波卓越圣龙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款项	0.06	0.30	0.36
		宁波银亿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款项	6.28		5.39
		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62,085.06	22,077.85	37,891.72
		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5,978.94	25,247.90	9,032.90
		呼伦贝尔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1,800.00	182.87	21,982.87
		呼伦贝尔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利息		961.61	279.54
		象山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500.00	980.00	11,480.00
		象山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利息	3,422.37	516.33	3,938.70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79.00		3,379.00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唐山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74,165.88		68,439.75
				长期应收款	68,778.55		68,778.55

如宁波波音公司提供的保证或股东质押发生减值或贬值的，若宁波波音公司未能按期归还银行借款本息，本公司有权要求聚亿佳公司以现金补足差额。如宁波波音公司不能按期归还银行借款本息，本公司有权要求聚亿佳公司以现金补足差额。如宁波波音公司不能按期归还银行借款本息，本公司有权要求聚亿佳公司以现金补足差额。

本公司所售之产品，均系由本公司生产或进口，本公司对产品之质量负全部责任。本公司之产品，均系由本公司生产或进口，本公司对产品之质量负全部责任。

本公司文印的，则应将封端之口距30公尺以上。[明治二十九年三月廿八日正午] 田中仁藏

2020年1月，大股东及附属企业宁波正昌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凯鸿”）将山西凯鸿持有的山西物联矿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其中51%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格为96,759.55万元，作为对价山西物联矿业向本公司支付现金或其他措施清偿全部剩余欠款。同日，宁波双升实业有限公司将山西

山西晋能实业有限公司名下，若银行已登记，则山西晋能实业有限公司应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仍由剩余，则剩余部分用于抵偿《股权转让暨以资抵债协议书》过渡期内山西晋能实业有限公司亏损。

由于遭遇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使得宁波银行经营受到一定影响，公司与上述各方签订《股权转让暨以资抵债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将宁波银行股权在重整程序中筹措现金或其他措施偿还剩余占款，公司与上述各方签订《股权转让暨以资抵债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将宁波

11

卷之三